

七、岳家莊

在岳雲的心目中，有一個極崇拜的偶像——就是爸爸岳飛。他天天夢想能和爸爸一起，縱橫戰場，保衛國家。但是，母親李氏並不希望他步入父親的後塵。因為，她不希望岳家的後代有任何傷亡；也不願意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有三百六十四天看不見岳雲。所以，她要岳雲棄武習文，好好讀書，不准練習武藝。岳雲既不敢違背母親的命令，又不願意捨棄自己的喜愛，只好偷偷的練。如果不幸被母親發現，還



練武是岳雲最開心的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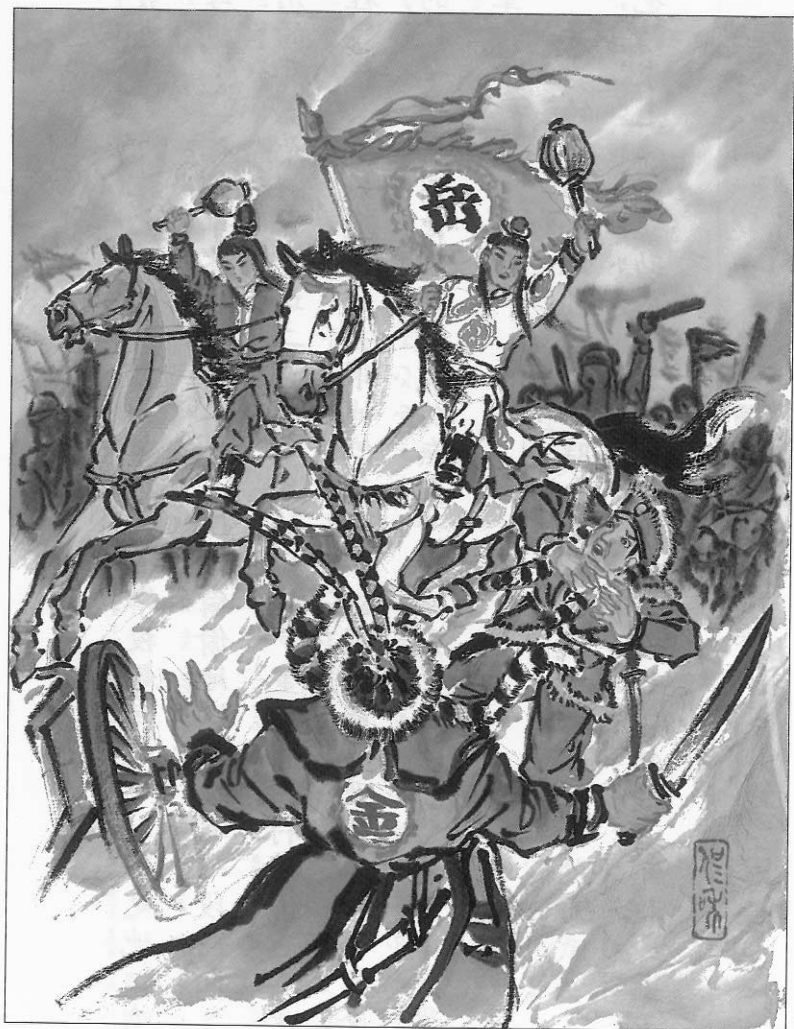
得驚動老祖母講情，才能免除竹筍炒肉絲的大餐。話雖如此，他還是小心地、偷偷地、用功地練。因為他相信總有一天，他的武藝一定能派上用場，他的夢想一定能實現。終於，有一天……

金兵統帥兀朮，在攻不敗岳飛軍隊的情形下，秘密地派遣番將薛禮花豹和張兆奴帶領士兵，偷偷地到河北湯陰縣，襲擊岳家莊，逮捕岳飛的家眷，作為威脅岳飛投降的籌碼。

岳家莊被金兵重重圍困，想對外求援的道路被封鎖；要奮勇抗戰，莊內的男丁們，又沒有實際作戰的經驗，情況真是岌岌可危。大家

正發愁無計可施之時，岳雲急匆匆地從學校趕回來，以堅定地口吻對祖母說：「孫兒雖然只有十二歲，但是偷偷地練武也有一段時間，我使用的兵器是一對重達二百四十斤的銀錘。金兵圍困村莊，與其坐在這裡等死，不如讓孫兒去跟他們較量，說不定能反敗為勝，保住全村人的性命。也叫他們知道虎父無犬子，岳飛的兒子岳雲，可不是等閒之輩。」

岳雲的姊姊岳銀屏，在平時也打拳學武，練就一身的好武藝，此時也請求上陣，幫助弟弟退敵。祖母說：「好！你們真不愧岳家的



岳雲憑著一對銀錘打敗金兵，保全了岳家莊。

好子孫，趕快去準備應戰。祖母我親自挑選莊丁幫助你們。」

在小主人岳雲、岳銀屏帶領下，莊丁們每人以一當十，奮勇的為

保衛家園而戰。岳雲就憑著一對銀錘，不但打敗金兵，還生擒金兵將

領，岳家莊也因此得以保全，未受戰火的殺戮。經過這一次金兵的襲

擊，最讓岳雲開心的一件事，就是以後可以正大光明的學練他的最愛

——武功囉！

◎ 欣賞指導

這段戲曲故事，取材於演義小說《精忠說岳傳》第四十回〈殺番兵岳雲保家屬〉。

劇中男主角岳雲，雖是屬於「小生」（註一）腳色，但是又具有娃娃生、武小生的特質表現。原因有三：

- 一、正派人物的表現：景仰宋朝忠臣岳飛的英勇事蹟，給予他的後代清秀、英俊、亮麗小生的扮像，凸顯忠臣後代的與眾不同。
- 二、年齡的表示：正值於兒童、少年尷尬時期，也就是現在的國中生時期，既未脫離稚氣，又有一點小大人模樣。所以在扮像上

以類似「娃娃生」的姿態展現。

三、事實的表現：當金兵圍莊時，岳雲所表現的機智與英勇氣魄，

不輸給大人，所以在表演成份上，歸類為「武小生」。

在劇中，岳雲有一段「錘套子」，也就是舞動錘術的特殊武功表

演。演員學這齣戲時，必需每天「錘不離手、手不離錘」，反覆不停

的練習。以期表演時，展現出「穩、美、活」的專業水準——

穩：要求舞耍雙錘的技術、動作、音樂節拍之間的穩健。

美：舞耍雙錘的動作與身段配合時，所展現的美態。

活：雙錘在動態時的操演，舞者身手不但要穩健；還要讓雙錘，能滴溜溜的、靈活的操演。

附註

註一

小生再細分類，文小生有扇子生、窮生；武小生有翎子生、長靠、短打等等。

